#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 议由监事会主席白冠秋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话 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上午 在公司洛阳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 出席3名。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 和《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部分 高管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3)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0日